

2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加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（单位名称）的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2 年度抢险救援及通信装备采购项目+豫政采(2)2023 1715-12（项目名称+标包号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有毒气体检测仪、军事毒剂侦检仪、可燃气体检测仪、无线复合气体检测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台州汉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2人，营业收入为323.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9.7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河南诺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3 年 11 月 20 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